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2317664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「變更高雄市鳳山主要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」、  
「擬定及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」  
公開徵求意見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。
- 二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。
- 三、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民國112年5月3日起至112年6月5日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 - (一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  - (二)本市鳳山區公所公告欄。
  - (三)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s://urban-web.kcg.gov.tw>→「都市計畫專區」→「都市計畫公告」→「公告公開徵求意見」→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- 三、公告內容：公開徵求意見表、公開徵求意見書及現行計畫範圍示意圖各一份。
- 四、都市計畫座談會時間及地點：
  - (一)民國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6時30分假大東文化藝術

中心演講廳（鳳山區光遠路161號）。

(二)民國112年5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6時30分假本市鳳山區二甲里活動中心（鳳山區林森路379號）。

(三)民國112年5月30日(星期二)下午6時30分假本市鳳山區五甲社區活動中心（鳳山區國富路31號）。

(四)民國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6時30分假本市鳳山區文德里活動中心（鳳山區文澄街68號）。

五、公開徵求意見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，供作通盤檢討之參考。

六、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調整，本次座談會為避免人潮聚集無法保持適當距離，與會人員建議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場。

市長 陳其邁